

## 財法系 111 學年度第 1 學期「法律諮詢中心觀摩學員」登記

- 一、 登記期間：111 年 10 月 21 日 12:00 起至 111 年 10 月 28 日 23:59 截止。
- 二、 登記方式：進入下方網址(或掃右下方 QR code)線上登記可參與的排班日期(至多選擇 2 個時段)，並請詳實填寫姓名、聯絡電話與常用 E-mail、學號、系級，並請註明是否為法服社社員。相關資料請確認無誤，以利進行後續名單安排與聯繫。

[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faaLHQUS\\_83aaOHQGdnWDadmiWuAaD7mIzi3rjd8dwaKhIkA/viewform?usp=sf\\_link](https://docs.google.com/forms/d/e/1FAIpQLSfaaLHQUS_83aaOHQGdnWDadmiWuAaD7mIzi3rjd8dwaKhIkA/viewform?usp=sf_link)

### 三、 錄取原則

1. 將依登記的排班日期安排觀摩名單。若一日期有數人時，將依登記先後次序和法服社社員為排序方式，額滿為止。
2. 錄取名單預計於 111 年 10 月公告於中原大學財經法律學系系網頁與中原大學法律服務社粉絲團。請報名同學，務請於 11 月 2 日中午前上網確認錄取名單，以便參與當天舉行的說明會。

### 四、 觀摩活動說明：

1. 請欲參與「法律諮詢中心諮詢服務觀摩」之同學，前往上述網址線上報名，並請關注財法系系網頁與中原大學法律服務社粉絲團(連結: <https://www.facebook.com/cyculas>)的公告。
2. 觀摩活動內容：學員將協助諮詢工作的進行，且有機會親身瞭解律師如何與當事人互動、分析案件與提供諮詢意見。
3. 觀摩活動時長：3 小時；配合 111 年 11 月 5 日至 112 年 1 月 7 日期間內，週六下午開放的法律諮詢服務。
4. 報名資格：財法系大學部(不限年級)；碩士班。每週兩名觀摩學員，原則上由高年級(大學部三年級以上，含研究生)搭配低年級同學組成。
5. 被錄取的同學，請務必參加於 11 月 2 日(三)中午 12:00-12:30 的說明會，院週會結束後同一場地(培英廳)舉行。未參與說明會者，將取消錄取資格，並依登記順位依序遞補。遞補者，亦必須參與另於 11 月 4 日(五)21:30 舉行的線上說明會。
6. 若欲進一步瞭解法律諮詢中心觀摩活動者，亦可上中原大學法律服務社粉絲團提問。

